

# 國立屏東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教師發展第二專長與實務能力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

106年1月25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7次系務會議通過  
106年3月23日管理學院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

- 一、本學系為提升教師教學服務及產學能量，特訂定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教師發展第二專長與實務能力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委員會審查事項：
  1. 教師至適合企業深耕研習。
  2. 教師發展第二專長領域。
  3. 其他教師發展第二專長與實務能力之事項。
- 三、本委員會由系主任擔任召集人，並為當然委員，另由管理學院院長、系務會議推選本學系專任教師2人、校外相關學系教授一人及業界專家一人共六人組成，任期一年。
- 四、本會議由系主任擔任主席，系主任因故無法出席時，由出席委員相互推舉代之。
- 五、本委員會會議依需要不定期召開，開會時應有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出席使得開會，應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同意(通過)始得決議。
- 六、本委員會開會時，得視需要邀請有關人員列席報告或說明。
- 七、本要點未規定之事項，依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 八、本要點經系務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規章負責單位：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